

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中心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名；实际出席监事6名，其中现场出席的监事3名，以电话方式出席的监事3名（董洪福监事、李放监事和王晓光监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林煊女士主持，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相关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客观的反映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对该报告无异议，且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关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风险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关于 2025 年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事项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和行业惯例定价，定价公允，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